

新竹縣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竹縣選一字第 1083150183 號

主旨：公告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
選舉新竹縣投(開)票所設置地點表。

依據：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施行細則第 24 條第 1
項、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施行細則第 30 條第
1 項。

公告事項：如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
員選舉投開票所設置地點一覽表。

主任委員陳季媛